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5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8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大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417人,代表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52,213,663.00份,占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5.899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52,213,663.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回避0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选举王妍、季同建、饶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选举王妍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52,213,663.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回避0份。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决定股票买卖、领取股票分红等事项);

(3)代表或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该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会的出席权、提案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权利,但公司股东会的表决权除外;

(4)负责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

(5)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负责与专业咨询机构的对接工作;

(6)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

(7)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

(8)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决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事宜;

(9)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权益的兑现安排;

(10)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11)代表或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若有);

(12)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152,213,663.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回避0份。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6月16日 公告名称:《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购买/过户完成时间	2026-07-31
购买/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购买/过户价格:31.1元/股 购买/过户数量:4,894,330股,占总股本比例:1.08%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总人数不超过422人(不含预留份额),本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不超过510.3601万股(含预留),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合计不超过510.3601万股。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人数为417人,共计认购持股计划份额152,213,663.00份,每份份额为1元,共计缴纳认购资金152,213,663.00元,对应认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4,894,330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股份数量调整为20.9271万股。

2026年8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4,894,330股,于2026年7月31日非交易过户至"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08%,过户价格为31.1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4,894,33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8%。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情况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考核结果分三期归属至持有人,归属期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归属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具体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配归属至持有人。

公司将根据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3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0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0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8月7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8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于2026年7月31日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2024年7月20日至2024年7月2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8月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56)。

(三)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8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9)。

(四)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9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七)2026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员工(8人)				40.00	20.00	50%
预留授予合计(8人)				40.00	20.00	5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8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8月7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0.00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302.389	20.00	45,322.389
总计	45,302.389	20.00	45,322.389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5,302.389万股增加至45,322.389万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23日出具了《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266号),对本次归属的8名股权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7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8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2,511,00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2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311,000.00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7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607,565.62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7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5,322.389万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0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2026年8月3日,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50.31%。

本次担保事项被担保人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能")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丰元锂能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26年3月31日,丰元锂能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4月28日和2026年5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91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1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枣庄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丰元锂能提供在交通银行枣庄分行办理约定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务的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审议的本年度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本年度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本年度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丰元锂能	400,000	145,000	20,000	330,000	165,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0日

3、注册地点: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广汇路521号

4、法定代表人:赵光辉

5、注册资本:147,400万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8、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69,137,864.65	5,166,469,177.08
负债总额	3,700,536,603.73	4,026,862,335.47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692,956,191.75	4,019,517,790.45
银行贷款总额	533,040,808.87	656,988,218.08
净资产	1,068,601,260.92	1,139,606,841.61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48,700,781.04	1,697,829,852.62
利润总额	-18,059,703.52	83,479,442.00
净利润	-15,267,465.62	71,005,580.69

10、经查询,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2、保证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4、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5、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2026年07月28日至2029年07月28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贰亿元整及前述主债权持续至保证人承担责任时产生的利息(包括复利、逾期及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本合同中约定的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6、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57,950万元(含上述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50.3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六、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中任思龙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任思龙	是	6,300,000	5.94%	0.56%	是	否	2026年07月28日	2027年07月28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合计	——	6,300,000	5.94%	0.56%	——	——	——	——	——	——

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任思龙	106,064,330	9.44%	37,329,200	37,890,200	35.72%	3.37%	37,890,200	100.00%	41,658,048	61.11%
樊剑军	57,698,542	5.14%	23,147,900	23,147,900	40.12%	2.06%	23,147,900	100.00%	20,126,007	58.25%
陈平	52,698,617	4.69%	11,315,600	11,315,600	21.47%	1.01%	11,315,600	100.00%	28,208,363	68.16%
丁发晖	57,698,550	5.14%	19,407,000	19,407,000	33.64%	1.73%	19,407,000	100.00%	23,866,913	62.33%
海盐众为投资有限公司	12,066,600	1.07%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286,226,639	25.48%	91,199,700	91,760,700	32.06%	8.17%	91,760,700	100%	113,859,331	58.55%

二、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冻结/标记/拍卖等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任思龙	是	4,469,000	4.21%	0.40%	2023年08月03日	2026年07月29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610,000	0.58%	0.05%	2024年01月23日	2026年07月29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660,000	0.62%	0.06%	2024年02月05日	2026年07月29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合计	——	5,739,000	5.41%	0.51%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冻结/拍卖等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解除冻结/标记适用)(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任思龙	106,064,330	9.44%	37,890,200	0	35.72%	3.37%	37,890,200	100.00%	41,658,048	61.11%
樊剑军	57,698,542	5.14%	23,147,900	0	40.12%	2.06%	23,147,900	100.00%	20,126,007	58.25%
陈平	52,698,617	4.69%	11,315,600	0	21.47%	1.01%	11,315,600	100.00%	28,208,363	68.16%
丁发晖	57,698,550	5.14%	19,407,000	0	33.64%	1.73%	19,407,000	100.00%	23,866,913	62.33%
海盐众为投资有限公司	12,066,600	1.07%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286,226,639	25.48%	91,760,700	0	32.06%	8.17%	91,760,700	100.00%	113,859,331	58.55%

(二)其他情况说明

1、上述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

3、任思龙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任思龙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与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与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8月04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4日~2027年7月2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65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0.6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1%
累计已回购金额	440.8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71元/股~10.9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65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次回购价格上限为15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110万股至200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0.6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97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10.71元/股,支付的金额为440.8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0.63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97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10.7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40.8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69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1,由董事长、总裁滕磊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30日~2026年9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42,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1.9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23元/股~8.4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4.31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6年7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42,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2%,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8.44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8.2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019,626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情况和2026年7月回购情况一致。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956 证券简称:东贝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6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95.2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6011%
累计已回购金额	6,293.244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41元/股~7.9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0.3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3)。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10.3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10.27元/股(含),自2026年6月30日起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3.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980%,购买的最高价为4.49元/股、最低价为4.41元/股,支付的金额为549.965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6年7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995.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011%,购买的最高价为7.98元/股、最低价为4.4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293.244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222 证券简称:林洋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52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2月9日~2027年2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046.4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4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8,566.7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29元/股~6.5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最高价不超过人民币8.7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